# 筑牢安全屏障 铸就地下长城——济宁人防工作在开拓创新中奋进

济宁，地处鲁苏豫三省结合部，不仅是首都联合防空侧翼屏障，更是重要战争潜力储备基地，一旦有战事，任务异常繁重。济宁下辖11个县市区和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面积1.1万平方公里，人口850万，是山东省的人口大市、经济大市、文化大市、资源大市，素有孔孟之乡、运河之都、文化济宁的美誉。济宁，是重要的能源基地和交通枢纽，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境内，有高铁、机场、煤矿、电厂等国家一、二、三级重要经济目标，被国家列为二类人防重点城市。

现代战争条件下，城市不设防无异于自我毁灭。人民防空是国防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我国安全形势面临严峻挑战，维护领土主权安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任务艰巨繁重。

居安思危，未雨绸缪。多年来，在省防办和市委、市政府、济宁军分区的坚强领导下，济宁市认真贯彻“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建设方针，坚持为战备、为经济、为民生服务的原则，按照重基础、补短板、强根基、优环境的工作思路，积极作为，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在省防办每年组织的考核中，济宁市人防办连续三年处于先进行列。在预备役工作考核中，心理战大队多次被山东陆军预备役炮兵师政治部授予先进连队。济宁市被授予人民防空先进城市，济宁市人防办被授予市级文明单位、全国人防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济宁人防工作经过近几年的艰苦努力，成就突出，亮点纷呈。

“两建”同步，强基固本筑堡垒

人防工程是战时组织防空袭斗争的重要屏障，也是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保证。为适应现代防空袭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济宁市坚持“应建尽建、以建为主”的方针，把工程建设作为人防工作的首要任务，放到重中之重的位置。随着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人防工程建设步伐也日益加快，不仅规模体量大，布局也更加科学合理，相继建成了指挥所工程 、人员掩蔽工程、医疗救护工程、物资储备工程多处，规划审批面积和已建成面积，位居全省前列。到2014年底，济宁市彻底消灭了人防工程建设空白县。

重要经济目标是城市防空的重要组成部分。济宁市坚持城市防护与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并重的原则，制定了重要经济目标分类方案和重要目标防护方案，与防护单位联合制定防护制度，明确防护任务和目标，并签订了责任书。人防专业队伍由过去的7支发展到现在的13支，特别加强了网电防护、心理防护、引偏诱爆、隐真示假、伪装设障五支新型防护队伍建设，为我市战时防空提供了必要的物资准备和防护力量准备。

“两防”一体，完善体系提能力

信息化建设是赢得现代战争的利器。围绕“提高基于信息系统的体系防御能力”这个根本目标，济宁市着力加大人防指挥通信能力建设。2009年，集有线通信、无线通信、卫星通信、光缆通信和机动指挥系统于一体的市人防基本指挥所投入使用，供电、通信、视频传输、空情接收、警报统控等系统运行良好，军网、内网、外网、人防专网、红网相继开通。在此，先后召开了国动委会议、军政联席会议等大型会议。2014年，配合省防办成功举行了鲁防2014—山东人防应对行动检验性演习。市人防指挥所作为市政府应急指挥备份平台，与市公安局、市交警支队、市航运局等应急管理单位实现了信号联通。2013年，济宁市建成了覆盖全市11个县市区的县级机动指挥系统，利用短波通信和政府内网实现从车载单兵到信息采集车再到机动指挥车之间的音视频传输，形成了以基本指挥所为中心、以预备指挥所和机动指挥所为补充、能够连接省市县有线和无线通信的人防专网，为战时防空、平时防灾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指挥条件，并在黄河防汛演练中出色地完成了信号传输任务，受到了市领导的一致好评。

信息化战争使得战争的突发性空前增加。为强化防空预警，济宁市建立了更加合理完善的预警报知系统，既有电动警报，也有电声警报、移动式升降警报和多媒体警报多台。同时，每年顺应城市发展需要增加警报器数量，调整警报点布局，“十二五”期间新增警报器实现数量翻番，在保证音响市区全覆盖的同时，通过经常性的检查和每年度的“9·18”试鸣演练活动，使其始终处于良好的战备状态。

疏散隐蔽，未雨绸缪备为先

人防疏散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战争潜力的保存。“十二五”期间，济宁市结合山区景点扩建改造，在主城区外先后建设了多处人防疏散基地，完成了功能分区，投资1000多万元完善了基础设施。加强了市区内疏散区域和疏散人员导引系统，在城市绿地、公园等疏散区域，设置导向标、指示牌200多块，疏散体系基本形成。

平战结合，军民融合求发展

军民融合发展是兴国之举、强军之策。为充分发挥人防资源优势，济宁市人防办与有关部门联合出台了《济宁市地下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办法》、《济宁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等规范性文件，人防工程的利用率由“十二五”初的57.68%上升到现在的67 %。“十二五”期间，有56.1万平方米的人防工程得到开发利用，被用作商场、仓库、停车场、休闲娱乐场所等，方便了群众生活，缓解了城市交通压力，不仅满足了战时需要，也为我市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近年来，济宁人防在实践和探索中，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积累了行之有效的工作经验。

突出宣传教育，营造社会氛围

生于忧患，死于安乐。为使国防人防意识深入人心，济宁市人防办以释疑解惑，回应社会关切为重点，以人防教育“五进”为载体进行多形式、立体化、全方位、全覆盖的人防宣传，营造了浓厚的社会氛围。

坚持人防教育进学校，与教育部门合作，利用学校这个平台，对中学生进行人防知识教育。“十二五”期间，约有50万名学生接受人防教育，合格率100%，优秀率均在98%以上。利用每年的“5·12”减灾日、“9·18”试鸣日、“12·4”法制宣传日等特殊日期，组织专人，走上街头宣传人防知识。“十二五”期间，共发放宣传册 2万余本、宣传彩页3 万多张。在电视台开辟人防宣传专栏，密集播放人防专题片，报道人防工作，宣传人防知识。在街道社区群众比较集中的地方，设立了人防宣传专栏，定期更新宣传内容，有条件的社区还利用多媒体播放人防宣传片。在党校，聘请上级部门领导或专家到学校上课，普及人防知识，宣传人防政策。另外，济宁市人防办还开通微信、微博、更新网站、制作宣传片、印制政策图解，加大宣传力度，强化宣传手段。开展“群众代表进机关”开放日活动，人防教育展厅自启用以来，免费对社会开放。据不完全统计，“十二五”期间共接待参观人员4.5万人次，起到了较好的社会宣传教育效果。

坚持服务零距离，对接无缝隙

为走出审批迷恋、监管迷茫、服务迷路的怪圈，济宁市人防办推行一线工作法，在全市人防系统全面开展以“送政策、送服务”为主题的百家企业服务导航活动，对接三个对象（房地产开发企业、建设主体单位、本地人防中介机构）、做到四个到位（关键人物找到位、法规政策送到位、施工现场走到位、优质服务跟到位）、宣传五项内容（明白建设人防工程的作用和意义、熟知人防法规政策要求、了解人防工程审批流程、选择建设或缴费最佳方案、清楚违规建设的法律后果），先后走访开发企业近百家，发放人防政策图解等宣传资料2000多份。通过领导带队走访和面对面交流，使服务对象对人防工作有了更好的了解和理解，我市人防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

规范行政行为，强化行政执法

为进一步规范人防工程建设，市政府下发了《济宁市人防工程建设管理办法》，对人防工程项目的报批、立项、设计、施工，质量监督和竣工验收等环节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为进一步规范人防执法行为，济宁市人防办明确了机关科室工作职责，形成了一套决策科学、流转顺畅的内部工作机制。一是规范审批程序。制定完善了行政审批权力清单。加强人防行政审批服务窗口建设，严格落实行政审批首席负责制，确保审批零差错。二是建立工程联审会议制度。对照规划部门发放的规划方案和规划许可，逐个筛查，逐个跟踪，逐个形成解决方案。三是健全行政执法。制定出台了《人民防空行政执法联动机制及执法程序》，建立执法信息共享机制，探索了同法院联合执法的新路子，进一步加大了工地巡查、批后监管和违法查处力度，使人防执法贯穿全过程。

加强准军事化建设，打造人防铁军

准军事化建设是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重要手段。2012年，济宁市人防办依托山东陆军预备役炮兵师组建了心理战大队，人防干部职工全员纳入预备役管理。通过每年组织全体人员封闭式军事训练，强健了体魄，锻炼了意志，提升了士气。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修订完善了接待、会议、车辆管理、财务管理等各项内控制度，制定了《机关人员行为规范》，从工作、学习、生活等方面高标准、严要求。济宁市人防办从办公条件自动化入手，通过管理制度规范化、思想建设常态化、人员装备正规化、战备值班军事化，进一步规范办公秩序，提高了工作效率。“十二五”期间，先后投资360万元改善了办公条件，新上学习教育训练设备60台（套）。我市人防机关队伍建设、装备建设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深入推进人民防空改革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和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军区《关于深入推进人民防空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 为人防事业发展指明了新的方向，注入了新的动力，济宁人防将以人民防空训练大纲的颁布和“三个条例”施行为契机，创新工作，主动作为，形成新质人防战斗力，为国防建设、民生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济宁人防办2019-6-21